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

南财办建〔2021〕84号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苏陕协作项目资金的通知

区交通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拨付 2021 年苏陕协作资金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建〔2021〕92 号）要求，结合区发改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苏陕协作南郑区岳华路改建工程计划的通知》（南发改〔2021〕65 号），现下达你局 2021 年苏陕扶贫协作项目资金 290.5 万元，专项用于南郑区岳华路改建工程。此项资金预算列入江苏省相应支出科目，不纳入项目单位预算指标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你局负责项目的全面监管责任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区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南郑区苏陕协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南财发〔2017〕89 号）要求和国家有关规定使

用项目资金，做到专款专用。

要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计划及建设内容，抓好项目组织实施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，带动更多脱贫互增收致富，发挥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强化绩效考核管理，并接受审计和项目验收。

对项目实施情况通过政府信息网、政务公开栏（包括便民服务大厅）和公告牌（栏）等形式，在规定的时限内公开项目计划、资金和项目有关信息内容，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。

附件：南郑区岳华路改建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

2021年9月22日

抄送：区委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府办，区财经领导小组各成员，
区发改局，区审计局，区财监局，区支付局，局相关科室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2日印发

南郑区岳华路改建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南郑区岳华路改建工程			
主管部门	区发改局	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实施期资金总额:		290.5万元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290.5万元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: 完成岳华路改造工程, 项目起于新集镇太白村接省道103, 沿岳华路旧路止于华燕村汉中市民兵训练基地, 路线全长6.3公里。路基宽度为6.5米, 水泥路面宽度为6米, 两侧露肩各0.25米。项目总投资1198万元, 覆盖脱贫人数134人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: 改造道路长度	6.3公里
		质量指标	指标: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指标: 项目完成时间	2021年11月30日
		成本指标	指标: 南郑区岳华路改建工程支出	290.5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: 完善农村公路路网, 改善基础设施, 提高生活水平。	提高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: 改善通行条件, 提高公路安全保障水平,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, 促进社会进步。	有所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: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要求, 减少粉尘, 优化环境	有所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: 改善周边群众生活条件	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: 群众满意率	≥95%

